

# 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478号”注册生效，同意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城投”或“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78.70亿元（含78.70亿元）的公司债券，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

根据《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公告》，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0.8亿元（含10.8亿元），本期债券品种一的期限为5年期；品种二的期限为7年期。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5年7月16日结束，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规模5.8亿元，票面利率为2.23%，认购倍数为4.52倍；品种二发行规模5亿元，票面利率为2.65%，认购倍数为3.34倍。

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累计获配本期债券0.6亿元人民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累计获配本期债券0.3亿元人民币；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累计获配本期债券1.5亿元人民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累计获配本期债券1.1亿元人民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累计获配本期债券0.4亿元人民币；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累计获配本期债券1.7亿元人民币；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累计获配本期债券1.1亿元人民币，上述认购报价公允，程序合规。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 7月 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天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6日